

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内审部门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国铀业”）于2026年4月7日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审议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产生了7名非独立董事和4名独立董事，与公司职工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了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并聘任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内审部门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已完成，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二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由12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8名（含职工董事1名，经公司职工大会选举产生），独立董事4名。任期自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非独立董事：袁旭先生（董事长）、邢拥国先生、李成城先生、姜宏先生、张绍坤先生、肖林兴先生、张红军先生、张栋栋先生（职工董事）；

独立董事：刘为胜先生、赵旭东先生、陈运森先生、王俊仁先生。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上市公司董

事任职资格，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独立董事人数的比例未低于董事会人员的三分之一，独立董事兼任境内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均未超过三家，在公司连任时间未超过六年，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0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二、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下设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

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陈运森、王俊仁、姜宏，陈运森为召集人。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袁旭、邢拥国、姜宏、肖林兴、张红军，袁旭为召集人。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刘为胜、王俊仁、姜宏，刘为胜为召集人。

提名委员会：赵旭东、刘为胜、李成城，赵旭东为召集人。

上述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任期与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人数均过半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的召集人陈运森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且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成员均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高级管理人员、内审部门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聘任情况

- 1、总经理：邢拥国先生
- 2、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王辉先生
- 3、总工程师：苏学斌先生
- 4、副总经理：唐大伟先生、李锋先生
- 5、总法律顾问、内审部门负责人：张仲斌先生
- 6、证券事务代表：李笑彦先生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内审部门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任职资格和聘任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任期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董事会秘书王辉先生具有履行职责所必须的10年以上财务、会计、审计等相关工作经验，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必须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及相关素质，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王辉先生已完成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前培训的线上学习，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王辉先生承诺尽快预约并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董事会秘书任前知识水平测试并取得资格证书。证券事务代表李笑彦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培训证明，具备履职所需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及相关素质，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内审部门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简历详见附件。

四、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如下：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辉	李笑彦
办公电话	010-64270515	010-64270515
传真号码	010-64270311	010-64270311
电子邮箱	cnucbgs@cnuc.cn	lixiaoyan@cnuc.cn
通信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和平里七区14号楼1-3层	北京市东城区和平里七区14号楼1-3层
邮政编码	100013	100013

特此公告。

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9日

附件：高级管理人员、内审部门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邢拥国先生，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曾任新疆中核天山铀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核内蒙古矿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中核矿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中核第四研究设计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核工业北京化工冶金研究院院长。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中核矿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中核第四研究设计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矿业联合会第七届理事会理事，中国核工业勘察设计协会第八届理事会副理事长。

截至本公告日，邢拥国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任职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王辉先生，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正高级会计师。曾任核电秦山联营有限公司审计处副处长、处长；秦山核电集团（筹）财务处副处长；秦山核电有限公司、核电秦山联营有限公司、秦山第三核电有限公司财务处副处长；中国中核宝原资产控股公司总会计师；中国宝原投资有限公司总会计师；中国核工业地质局总会计师；公司总法律顾问。现任公司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中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中国核学会核法律分会常务理事，中国铀业（香港）矿业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王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任职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

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苏学斌先生，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曾任中核通辽铀业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中核集团地矿事业部总工程师；中国核工业地质局总工程师。现任公司总工程师，中国工程院院士，南华大学兼职教授，李四光地质科学奖基金会理事会理事，中国核学会第十届理事会理事。

截至本公告日，苏学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唐大伟先生，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正高级工程师。曾任尼日尔阿泽里克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生产技术部、露天矿经理；核工业二〇八大队内蒙古乌拉特中旗图古日格金矿有限公司常务副矿长、矿长；中核内蒙古矿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纪委书记；核工业二四三大队队长、党委书记。现任公司副总经理，中国地质矿产经济学会第十届理事会常务理事，中国地质学会第41届理事会理事。

截至本公告日，唐大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

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李锋先生，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国原子能工业有限公司核燃料部部门副经理、部门经理、核燃料部主任、企业管理部主任、战略规划与经营管理部主任；中国铀业（纳米比亚）矿业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公司天然铀海外事业部副总经理；新疆中核矿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新疆中核天山铀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核工业新疆矿冶局副局长。现任公司副总经理，中核国际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兼董事局主席。

截至本公告日，李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张仲斌先生，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高级政工师。历任中核集团地矿事业部党群工作部副主任；中核集团地矿事业部综合管理部副经理、党组秘书；中国铀业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经理；中国铀业有限公司审计与法务部副主任。现任公司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审法部主任。

截至本公告日，张仲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

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李笑彦先生，198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培训证明。2024 年加入本公司，历任公司综合办公室主管，现任公司证券与资本运营部（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

截至本公告日，李笑彦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